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ST 韶钢

公告编号：2016- 40

##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告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33），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2016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16年5月11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3:00 至 2016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3:00 中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5. 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本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表决方式中的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4 日（星期三）。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曲江韶钢办公楼五楼会议室（B5003）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财务与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2016 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

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16 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公告》。

8.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公司关联股东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 登记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8:00—17:30

(3) 登记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2. 登记和表决时提交的文件要求

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深圳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

票，具体操作如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17；
2. 投票简称：“韶钢投票”
3. 投票时间：2016年5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韶钢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须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的统一表决)	100
议案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00
议案5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续聘财务与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议案7	2016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	7.00
议案8	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公司关联股东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8.00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4)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 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 **2.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 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 请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或者其他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 如果注册成功, 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 7 日。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比照新股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购业务操作, 申报规定如下:

- (1) 买入“369999”证券, 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 (2) “申购价格”项填写 1.00 元;
- (3) “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 5 分钟后成功激活。

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 应当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

申请数字证书的, 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认证中心(网址: <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等相关业务, 具体要求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有关规定办理。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记录的选举票数为准。

2.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 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 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 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 在计票时, 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 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 视为弃权。

## 五、其他

###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二, 赖万立

地址: 广东韶关曲江韶钢松山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 512123

电话: 0751-8787265

传真: 0751-8787676

2. 会期半天, 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5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在委托人不做具体表决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 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 股 数：

日 期：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事项的投票指示如下：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4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议案 5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6	关于续聘财务与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7	2016 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			
议案 8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公司关联股东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前的方格内必选一项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